

证券代码：873931

证券简称：潜阳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15:3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31	潜阳科技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晴川街 369 号（云起中心）1 幢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拟签订《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新三板挂牌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本次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护照或台胞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13:00-15: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晴川街 369 号（云起中心）12 幢 4 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汪女士 联系电话：0571-58605906

（二）会议费用：参加本次会议产生的费用由与会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潜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